



总社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 举行第九次集体学习

市县传真

达州市供销社 发挥行业优势 助力产业发展

近日,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举行2021年度第九次集体学习,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记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全会决议。总社党组书记、理事会副主任韩立平主持会议并讲话。中央党史学习教育第二十三指导组组长姜洋到会指导。总社领导班子成员和部分直属党组织负责同志结合工作谈了学习体会。

会议指出,这次全会是在我们党成立一百周年之际,党领导人民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向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重大历史关头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对统一全党思想和行动、在新时代更好开创党和国家事业新局面,具

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全会和决议全面总结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是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重要里程碑;对中国共产党不断践行初心使命的百年历程进行全面总结,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政治宣言书;向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发出了新时代的号召,是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时代动员令。

会议指出,明确提出“两个确立”是全会作出的重大政治论断,是深刻总结党的百年奋斗、深刻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的伟大实践得出的重大历史结论,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最重要的政治成果。总社全体党员干部要把握重点关键,深刻理解全会精神的核心要义,从总结历史经验的角度、从新时代伟大实践的角度、

从开创美好未来的角度认识和把握“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根本在于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根本在于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当前,党团结带领人民踏上了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的赶考之路,只有坚定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毫不动摇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我们党才有思想之旗、精神之魂,才能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不断开辟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光明前景。

会议要求,要紧密结合供销社工作实际,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

和全会精神,增强责任担当,奋发有为地做好新时代供销合作社工作。必须提高政治站位,始终坚持“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必须赓续红色传统,全面加强党对供销合作事业的领导;必须牢记为农服务根本宗旨,不断提升为农服务水平;必须坚持改革创新,持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必须注重严管厚爱,严格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着力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必须严格落实责任,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驻总社纪检监察组和总社机关各局、中国供销集团、中华合作时报社、社管理干部学院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据中华合作时报

近日,四川省达州市供销社党组书记、主任贾文军会同相关帮扶单位深入定点帮扶村宣汉县厂溪镇柏坪村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贾文军一行先后深入高海拔林区调研柏坪村特色产业乌天麻林下种植基地和乌天麻加工基地,实地察看中药材乌天麻种植、采挖、加工、销售等情况;查看了该村党建阵地建设情况,与宣汉县厂溪镇党委、政府相关领导、柏坪村村干部、驻村工作组人员进行座谈交流,认真听取宣汉县厂溪镇、驻村第一书记及柏坪村党委关于帮扶工作的情况汇报,详细了解驻村工作队的工作生活情况。调研组认为柏坪村充分利用了山地特殊气候环境优势,不断发展林下种植产业,带动周边村民增收致富,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思路清晰、目标明确,重点突出、发力精准,要持续稳步推进。

座谈会上,贾文军还对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达州市第五次党代会议精神进行了专题宣讲,他强调,柏坪村作为四川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达州市第五次党代会精

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部署,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推动柏坪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全面振兴。一要结合村情科学规划。驻村工作队要进一步做好村情调研,因地制宜做好规划,依步定速、分步实施,久久为功、注重实效,确保帮扶工作有序开展。二要强化责任抓党建。驻村第一书记和村委干部要以党建为抓手,加强村级阵地建设,结合农村工作特色做好“机关党建+村党支部”联建联创,第一时间把各级会议精神传达到千家万户,把党的声音传达到基层。学习先进经验,将乡风建设与党建工作深度融合,开展评先评优活动。三要持续帮扶产业发展。要充分发挥供销社行业优势,利用好“巴山食荟”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运营平台,搭建柏坪村农产品直播展示基地帮助农产品销售,建立基层社,探索打造市县村“三级物流”体系村级试点,更好实现农民与外界经济交流,助力产业发展。

通讯员 寇聆元

蓬安县供销社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助力乡村振兴战略

□杨鑫 本报记者 蒋永飞 丁明海

近日,四川省南充市蓬安县供销社帮扶干部到罗家镇凤凰山村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结对帮扶走访慰问活动。

在村活动室,蓬安县供销社主任与村“两委”班子成员深入交流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乡村振兴先进县创建、巩固脱贫攻坚“回头看”、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等工作开展情况。

随后,结对帮扶干部到脱贫户家中“串门”“走亲戚”,把食用油等生活必需品送到他们家中,一起拉家常、谈发展,深入了解他们的身体状况、子女教育、家庭成务工、安全用水用电、生产生活及医保、养老保险、低

保等政策性转移补贴享受情况,帮助他们算好收入账,询问存在的困难和需求等,就党风廉政建设社会满意度评价和安全生产相关情况进行宣传,提醒他们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做好疫情防控、消防安全、生活安全等,教育引导脱贫户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树立感恩意识和奋进意识。

通过本次入户走访,拉近了蓬安县供销社与帮扶群众之间的距离,让群众充分感受到了党委政府的关怀和温暖,为实现脱贫基础更加稳固、成效更可持续,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持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助推乡村振兴先进县创建贡献供销力量。

开江县供销社 冬日帮扶暖民心 我为春耕来送肥

近日,四川省达州市开江县供销社全体干部职工在县委书记、主任彭举的带领下,同卫健局机关党支部、洪治镇茶坪村第一党支部结对开展以“田城先锋学党史、办实事 我为群众来送肥”为主题的“办实事、送温暖”活动。

开江县供销社党委高度重视本次“办实事”活动,通过征集意见、提前谋划,联系相关农业服务单位,购

买了5吨化肥,赶在春耕前及时送到对接帮扶村,为明年春耕奠定了坚实基础,获得当地村民的一致好评。

通过本次“办实事、送温暖”活动,开江县供销社机关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得到进一步夯实,党员干部带头模范作用得到进一步提升,推动供销社成为服务“三农”的生力军和综合平台,成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 通讯员 杨启

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 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成交公告

一、项目名称: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
二、采购人: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成交结果:
成交供应商:融汇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侯大道顺江段77号4幢10层2号
采购内容:四川省供销农资集团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服务地点:成都市;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一年内。
四、本公告时间:2021年11月30日-2021年12月2日。
五、请成交供应商在公告期满后5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省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太升北路12号
联系人:罗老师
联系电话:18190877282

巴中市平昌县供销社 抓住三个关键推进党建工作

2021年,四川省巴中市平昌县供销社依照县委党建工作部署,结合系统党建工作需要,突出重点,以目标为导向,努力推进,开创了党建工作新局面。

一是在党史学习教育中建设学习型组织。按照“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党史学习教育“十二字”方针,建立“县社党委统揽、机关党委督促、企业支部落实”学习机制,全体党员通过“学习强国”、党组织辅导、媒体讲座等平台,对中华民族站起来、富起来、强起来三个历史阶段党史演进和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精

典理论进行深入、系统的学习,找到“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的正确答案,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更加崇尚忠诚于党的大德、造福于民的公德、严于律己的品德,更加增强锤炼党性力行、为民服务力行、推动发展力行的行动自觉,理论素养、党性修养、意识形态普遍得到一次升华。

二是在风清气正中推进企业党支部换届。以企业党支部换届为抓手,全面清查系统11个企业党支部政治学习、

“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党员民主评议、党员发展、党费收缴等党建工作成效,对完成质量不高、效果不好的党建项目,责令上届支部限时改进。立足党建工作成效,严把换届风气和纪律,由党员大会民主选举新一届党支部委员会,让党性强、能力高、作风硬的党员脱颖而出,为基层党组织输血供氧,加强党组织对供销社企业的领导。

三是在补短板弱项中推进巡察问题整改。对县委巡察反馈的问题,成立巡察问题整改领导机构,分解问题,落实了成员

负责制。整改前,坚持研判每一个问题产生的症结,对症下药制定整改方案,提出整改原则、路径、举措和保持办法;整改中,坚持在正偏纠错、弥补遗漏、完善手续的同时,把错误行为导入正确轨道,建章立制,固化正确的作法,形成长效机制;整改后,坚持配合巡察组开展“回头看”,跟踪新秩序运行,检验整改效果。目前,已全部完成县委巡察组反馈的三类18个问题的整改,新的行为规范正在接受验证。

特约记者 何秀平

新供销 新力量 新局面

坚持综合性合作经济组织属性 在参与乡村振兴中发挥积极作用

泸州市泸县嘉明镇供销社蹚出一条农村集体经济可持续发展壮大的新路子

编者按

2021年11月18日,四川省泸州市泸县嘉明镇供销社经验作为全国供销社典型案例在总社刊发,本报特在本期予以转发,供各地学习借鉴。

近年来,泸州市泸县在全省率先探索“供销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三社融合模式,形成农民得实惠、集体得效益、供销社得发展的“三赢”格局,蹚出一条农村集体经济可持续发展壮大的新路子。泸县先后获评全国供销社电子商务示范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四川省重大农村改革任务推进示范县。

历史上,四川省泸州市泸县嘉明镇没有独立建制的基层供销合作社。2018年,泸县供销社抓住县政府开展供销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三社”融合试点机遇,组织吸纳农民、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出资加入,按照综合性合作经济组织要求成立“泸县嘉明镇供销合作社”,通过承接政府购买服务、开展产业化经营、参与服务乡村振兴,取得了一年打开局面、两年实现盈利的良好开局,让入社农民得到了实实在在的利益,党委政府看到了供销合作社的重要作用。

按照综合性合作经济组织 组建基层社

嘉明镇政府高度重视支持基层社建设,成立镇长任组长、县社工作人员、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农村能人等共同参与的基层社筹建小组。经深入研讨论证、听取各方意见,“泸县嘉明镇供销合作社”于2018年12月在市场监管部门注册成立,登记类型为“农民专业合作社”,成员出资总额159.7万元。

在成员构成及出资比例上,101个农户出资59.7万元,占37.4%;泸县供销社出资56万元,占35.1%;泸县嘉明镇少华村集体经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少华村、护松村等10个村集体出资40万元,占25%;泸县青埂柑橘水果种植专业合作社(以下简称青埂柑橘专业社)出资4万元,占2.5%。在机构设置上,下设综合办公室、市场营销部、农业产业发展部、项目拓展部、农村保洁服务部、后勤管理服务部、广告设计服务部“一室六部”。在业务范围上,聚焦乡村振兴对农业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消费市场升级等要求,重点发

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建筑施工、乡村环保、商贸流通等业务。

基层社成立后,先后出资设立泸县护松柑桔有限公司、泸县嘉明三社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明三社商贸有限公司)、四川匠柏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匠柏建设公司)、四川嘉明置业有限公司等4家企业,参股县社出资企业泸县泸川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领办绿林园林花卉专业合作社等10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建成农资、农副产品、日用品、电商等经营网点12个。

加强基层社制度建设

组织管理制度。基层社根据章程建立了社员大会、理事会、监事会“三会”制度,对理事会、监事会及内设机构的职责作出明确规定。为充分聚合农民专业合作社、村集体等各方资源,发挥能人优势带动基层社发展,选举农民专业合作社理事长担任基层社理事会主任,嘉明镇政府退休干部担任基层社理事会副主任,县社职工担任监事会主任。建立健全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实行重大事项、日常收支情况公示等制度。

盈余分配制度。经社员民主讨论,基层社执行以下盈余分配制度:所有实缴资金(共62.8万元,其中县社6万元,农户56.8万元)每年按照12%的比例获得固定回报,县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户的认缴资金(各50万元、4万元、2.9万元)每年按照2%的比例获得固定回报,村集体认缴资金(40万元)每年按照6%的比例获得固定回报。基层社与农户、村集体等共同实施的项目,利润分配方式另行约定。2019年,基层社分配盈余6.86万元,其中泸县县社获得0.47万元、10个村集体获得2.4万元、64户农民获得3.99万元。2020年,基层社分配

盈余10.76万元,其中泸县县社获得1.72万元、10个村集体获得2.4万元、70户农民获得6.64万元。

以承接政府购买服务为基础 积极拓展经营业务

嘉明镇供销合作社成立后,积极开展农业生产服务,同时考虑到开展农业服务资金投入大、回收周期长、投资风险高,积极探索“以工哺农”发展模式,拓展建筑劳务、广告设计、城乡治理等新型服务,承接政府工程项目和村集体建设项目,获得稳定收入来源。2020年,基层社实现营业收入1000多万元、利润129万元,弥补上年亏损、扣除所得税后,获得可分配盈余46万元。

积极争取镇政府和村集体等方面项目支持。基层社多次向嘉明镇政府汇报、与村集体沟通,争取取得项目政策支持,聚合相关服务资源。一是抢抓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机遇。依托四川匠柏建设公司(基层社占股90%),承接当地农村宅基地复垦、改厨改厕、小型水利设施建设、农村公路建设等公共项目,2020年解决30多人就业,增加农民劳务收入100万元,基层社获利23万元。二是助力发展环保产业。经嘉明镇政府协调,基层社以年息6%向大同等4个村集体借款670万元(闲置的宅基地拆迁款),并自筹资金130万元,购买占地面积72亩的国企废旧厂房,打造环保产业工业园。目前,已有泸州山水秀美环保等4家公司入驻,每年可获租金130万元。三是承接团体配送业务。依托出资的嘉明三社商贸有限公司为镇政府、村(社区)、学校、企事业单位提供办公用品、食材配送等服务,年获利30万元。

开展农资经营业务。通过村集体经济组织统计农户农资需求,基层社按需统一组织采购;参与县社组织的基层社农资联采,采购成本降低5%,每袋尿素(80斤)价格比个体经销户低10元。推广“线上下单+线下配送”的服务模式,农资可直供地头,方便农民群众开展生产。2019年,开展农资业务当年,就达到全镇市场份额的10%;2020年,配送各类农资1000余吨,服务耕地5000余亩,市场份额扩大至25%,获利20万元。

开展柑桔产业化经营。为进一步增强产业服务带动能力,2020年基层社与护松村集体经济资产管理公司、800余户农民共同建设柑桔产业园,项目总投资

520万元,其中,基层社出资208万元,占40%;村集体出资156万元,占30%;800多农户以1200亩土地5年期租金作价156万元入股,占30%。产业园种植优质柑桔10万余株,基层社负责供应农资,日常管理和技术服务委托青埂柑橘专业社负责,村集体协助组织用工。产业园为周边农民提供就业岗位100个,农民每年增加劳务收入100万元左右。产业园达产后,每年先给予农户每亩300元的固定分红,再按照4:3:3的出资比例向基层社、村集体、农户分红。

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治理。一是承担嘉明镇及10个村的垃圾分类转运和嘉明、福集、喻寺、方洞等4个镇、3条河、49公里长的河道治理工作,每年分别获得财政资金120万元、20多万元,共带动就业27人,增加农民劳务收入104万元。二是参与秸秆资源化综合利用试点,由村民小组按每吨300—500元收购秸秆,村委会定点集中运输,基层社负责加工成有机肥,免费供应农户使用,县农业农村局和镇政府进行补贴。2019年秋季至2021年夏季,累计回收秸秆2160吨,生产有机肥1200余吨、基料500余吨,促进了秸秆还田、绿色发展,农民销售秸秆增收80余万元。

三点启示

嘉明镇供销合作社的成立和运作主要有以下3点启示:一是直接吸纳农民和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入是新建基层社成功之路。这种组建形式把握了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和促进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的政策机遇,能够调动各方工作积极性,落实合作原则,切实打造以农民社员为主体的综合性合作经济组织。二是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是启动基层社发展的重要途径。新建基层社开展为农服务资金投入量大,争取政府及相关部门为基层社“赋能”能够帮助基层社“创收”,从而尽快站稳脚跟。嘉明镇政府将基层社作为开展“三农”工作的重要载体,赋予服务职责,协调资金项目支持,促进基层社快速形成自我造血能力、增强联农带农能力。三是优化利益分配是基层社建设的关键环节。嘉明镇供销社注重调动农民专业合作社、村集体、小农户等各方积极性,共同创利、增利,同时主动妥善分利、不与民争利、为民让利,使其获得各方认可支持,进而推动事业稳步发展。